

集群与网格计算湖北省重点实验室

[2005] 1 号

关于表彰年度最佳论文奖的规定

第一条 为提高实验室的论文水平，促进全体师生向高档次会议和杂志投稿，结合实验室实际情况，特制定表彰年度最佳论文奖的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实验室全体师生。

第三条 年度最佳论文奖设为“年度最佳杂志论文奖”和“年度最佳会议论文奖”两个奖项。每个奖项设一名获奖者，奖项可空缺。

第四条 年度最佳论文奖于每年的 12 月底评选，由实验室主任提名，经教师办公会议讨论并以投票方式选出本年度最佳论文。

第五条 实验室对于获奖者给予大会表彰并由实验室主任签发获奖证书和一定数额的奖金。

第六条 本规定由实验室教师办公会议负责解释。

第七条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集群与网格计算湖北省重点实验室

二〇〇五年一月四日